

证券代码：874396

证券简称：长鹰硬科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昆山长鹰硬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1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昆山市玉城北路 67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黄启君
-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报出公司 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公告编号 2025-07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报出公司 2025 年 1-3 月审阅报告的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明、顾月勤、张宽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告编号 2025-079）。

2.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明、顾月勤、张宽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公告编号 2025-080）。

2.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的议案》。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陈明、顾月勤、张宽政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北交所适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北交所适用）》（公告编号 2025-081）。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需求，公司拟向下列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用途均为补充营运资金。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授信期限	授信额度	授信业务内容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樾河支行	一年	5000 万元（伍仟万元整）	办理融资和其他各类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已经办理或将要办理的融资，以及正常转贷、续贷、再融资、展期、借新还旧、重组贷款等各类业务）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一年	5000 万元（伍仟万元整）	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证和资金交易等业务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一年	6000 万元（陆仟万元整）	包括流动资金贷款、一类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和资金交易等业务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分行	一年	5000 万元（伍仟万元整）	包括融资及非融资业务
5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一年	5000 万元（伍仟万元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综合授信
6	中国银行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一年	1 亿元（壹亿元整）	包括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交易对手信用风险，承兑汇票以及其他类低风险业务
7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一年	5000 万元（伍仟万元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综合授信
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三年	5000 万元（伍仟万元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综合授信
9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一年	1 亿元（壹亿元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综合授信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一年	5000 万元（伍仟万元整）	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综合授信

公司本次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公司取得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后,具体使用金额将根据自身运营的实际需求确定。

2.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昆山长鹰硬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昆山长鹰硬质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2 日